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

# 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受要约申报代码：706076，申报简称：四通收购
- 要约收购有效期：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8月26日。按照本次要约收购申报程序，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即2021年8月24日、2021年8月25日和2021年8月26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公司于2021年7月24日公告了《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自2021年7月28日起以要约方式收购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通股份”“公司”“上市公司”）部分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要约收购”）。公司现就本次要约收购的有关情况做如下提示：

## 一、本次要约收购的基本情况

《要约收购报告书》披露后 30 日内，公司将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三次要约收购提示性公告。

本次要约收购范围为要约收购期限内公司全体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1. 被收购公司名称：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股票简称：四通股份
3. 股票代码：603838.SH
4. 本次要约收购的申报代码：706076，申报简称：四通收购
5. 收购人全称：广东唯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 收购人证券账户：B883295035

7. 收购股份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8. 要约收购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9. 要约收购价格：6.60 元/股

10. 要约收购数量：部分要约（3,601,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50%）

11. 申报方向：预受要约应申报卖出，撤销已预受的要约应申报买入

若上市公司在本次要约收购事项提示性公告日至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要约价格及要约收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要约收购目的**

收购人基于对上市公司的深入调查研究，认为上市公司具备长期发展潜力和投资价值，拟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多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19,156,680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37.23%），上市公司控制权可能发生变更。

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四通股份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要约收购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 30 个自然日，期限自 2021 年 7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三个交易日，即 2021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25 日和 2021 年 8 月 26 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

**四、要约收购的约定条件**

本次要约收购结束，如果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少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则本次要约收购自始不生效，所有预受的股份将不被收购人接受。本次要约收购具有不确定性。

**五、受要约人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一）申报代码：706076

（二）申报价格：6.60 元/股

（三）申报数量限制

上市公司股东申报预受要约股份数量的上限为其股东账户中持有的不存在

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股票数量，超过部分无效。被质押、司法冻结或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部分不得申报预受要约。

（四）申请预受要约

上市公司股东申请预受要约的，应当在收购期限内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预受数量、收购编码。要约期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股东可办理有关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预受要约申报当日可以撤销。

（五）预受要约的卖出

已申报预受要约的股票当日可以申报卖出，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仍计入预受要约申报。流通股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同一日对同一笔股份所进行的非交易委托申报，其处理的先后顺序为：质押、预受要约、转托管。

（六）预受要约的确认

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中登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中登公司对确认的预受要约股份进行临时保管。经确认的预受要约股票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质押。

（七）收购要约的变更

要约收购期限内，如收购要约发生变更，原预受申报不再有效，中登公司自动解除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被收购公司股东如接受变更后的收购要约，需重新申报。

（八）竞争要约

出现竞争要约时，预受要约股东就初始要约预受的股份进行再次预受之前应当撤回原预受要约。

（九）司法冻结

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冻结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申报。

（十）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开市前，收购人将在上交所网站上公告上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以及撤回预受的有关情况。

（十一）要约收购资金划转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三个交易日内，收购人将含相关税费的收购资金足额存入其在中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账户，然后通知中登公司，将该款项由其结算备付金账户划入收购证券资金结算账户。

（十二）要约收购股份划转

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向上交所法律部申请办理股份转让确认手续，并提供相关材料。上交所法律部将完成对预受股份的转让确认手续，收购人将凭上交所出具的股份转让确认书到中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十三）收购结果公告

收购人将在股份过户手续完成后按相关规定及时向上交所公司部提交上市公司收购情况的书面报告并就收购情况作出公告。

截至《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股份的计划。若后续需要对上市公司进行增持的，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增持，依法执行相关审批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预受要约人撤回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一）撤回预受要约

预受要约股份申请撤回预受要约的，应当在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撤回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撤回数量、收购编码。要约期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股东可办理有关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撤回预受要约申报当日可以撤销。

（二）撤回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开市前，收购人将在上交所网站上公告上一交易日的撤回预受要约的情况。

（三）撤回预受要约的确认

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中登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中登公司对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解除临时保管。

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三个交易日前，预受股东可以委托证券公司办理撤回预

受要约的手续，中登公司根据预受要约股东的撤回申请解除对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三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四）出现竞争要约时，预受要约股东就初始要约预受的股份进行再次预受之前应当撤回原预受要约。

（五）要约收购期间预受要约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设定其他权利限 制情形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被设定其他权利前通过上交所交易系 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申报。

（六）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的要约不可撤回。

**七、预受要约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4 日，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合计 9,1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0284%。

**八、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

投资者如欲了解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5 日